

258/CCSC/2021 個案轉介 --- 市政署回覆

黃偉文委員：

就 閣下於 2021 年 4 月份平常會議之提案，題為「交通路段優化建議」，現回覆如下：

個案反映之地點位於提督馬路與羅白沙街交界，該垃圾站已設置多時，主要處理區內沒有垃圾房設施的住宅大廈所產生之垃圾，以往設有 4 個 1,100L 街道垃圾桶，因應區內的人流量及居民較多，該站位已不敷應用，為改善垃圾站所衍生的衛生問題，本署將其原位優化為壓縮式垃圾桶，擴大設施的處理能力，改善周邊的環境衛生。

就來函所述之事宜，鑒於區內居民均依賴該壓縮式垃圾桶處理垃圾，而有關壓縮式垃圾桶後方為巴士站，附近亦未有合適的地方設置垃圾收集設施，故該壓縮式垃圾桶現階段未具條件作遷移。

在此，對於 閣下的意見深表謝意，並歡迎 閣下對本署各項工作提出寶貴意見。

以上回覆僅供 閣下察閱，敬請查收。倘有查詢，歡迎與 聯絡(電話：
()。謝謝！

中區市民服務中心